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其中现场会议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王争鸣先生采取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刘正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健康保险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结构，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推进公司在金融领域的战略布局，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参与发起设立爱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爱尔健康险”），爱尔健康险拟定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6,000 万元人民币，持有爱尔健康险总股本的 16%。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发起设立爱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